

四川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协会

缴纳会费通知

川信协通【2025】01号

为保障协会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，进一步发挥协会的职能，更好为会员服务，根据协会章程及协会收费标准，从即日起开展协会2025年会费收取工作，望请各会员单位予以支持。现将会费缴纳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标准

理事长、常务副理事长单位：20000 元/年

副理事长单位：14000 元/年

理事单位：8000 元/年

普通会员单位：2000 元/年

二、会费缴纳方式

户名：四川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协会

账号：1253 2652 5550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湾支行

◆ 注：汇款时请注明“单位名称+会费”，方便识别统计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协会收到会费并确认无误后，按照规定会费需开具由四川省财政厅领取的“四川省社会团体会费专用票据”，根据《财政票据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社会团体会费票据，是指依法成立的社会团体向会员收取会费时开具的凭证，可作为财务入账凭证。

四、秘书处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剑剑

电 话：028-83045803 13908186501

地 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14楼16号

感谢您对协会工作的大力支持，并欢迎对协会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在缴纳会费及会员工作中，如有任何问题，请与四川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协会秘书处联系咨询。

四川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协会

2025年01月02日

